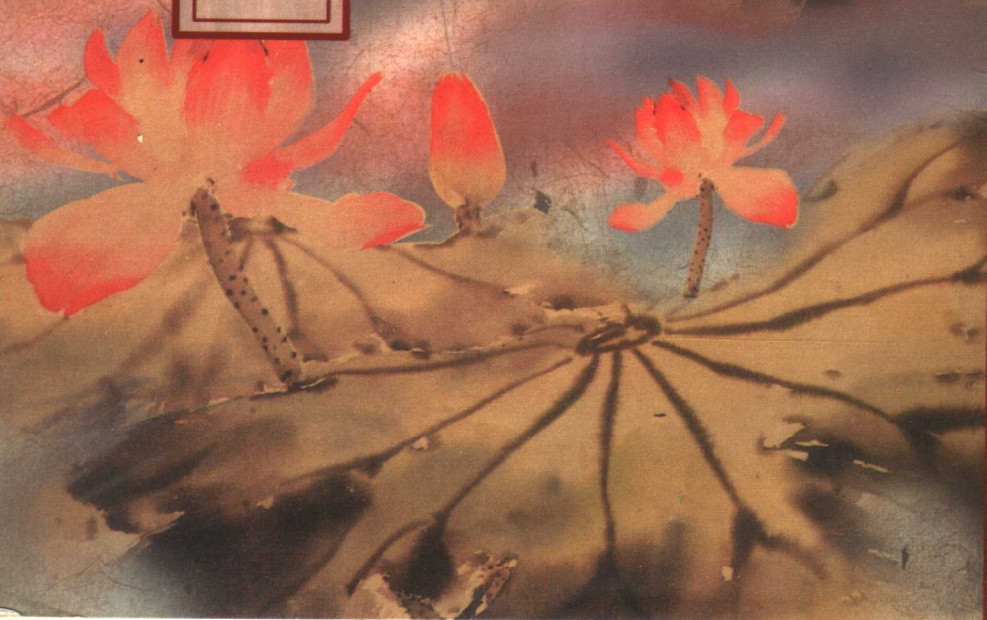


法華提綱

願以決功位
莊嚴佛海
上教四聖
下通三賢
若乃見淨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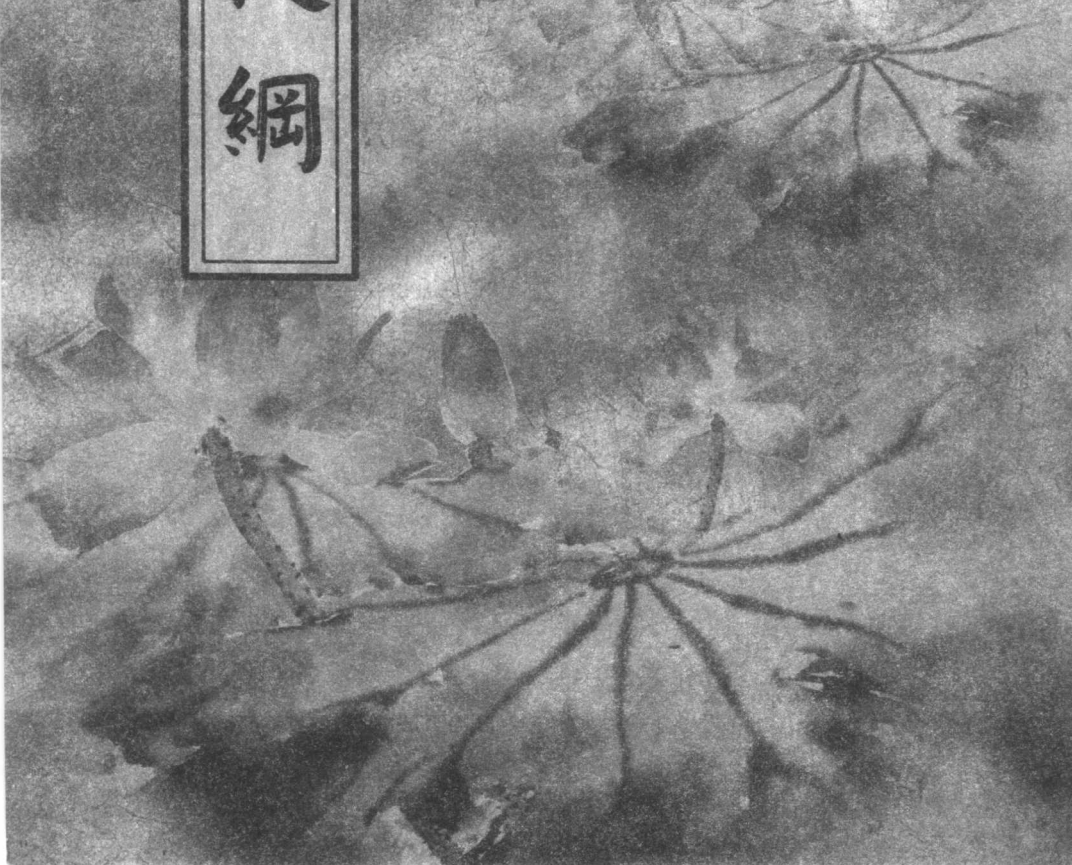
同恒樂園



法華提綱

法華經

般若以法功法
經在佛悔土
上教四重目
下清三意
五教見解者



普爲出資及讀誦受持
輾轉流通者迴向偈曰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所有刀兵劫 及與飢饉等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讀誦受持人 輾轉流通者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昇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法華提綱

出版者：和裕出版社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709海佃路2段636巷5號

電話：（〇六）二四五四〇二三—七

傳真：（〇六）二五六六四四九

郵撥：三〇〇七三九四一

戶名：和裕出版社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三七八九號

印刷者：哈哈書套・春輝股份有限公司

電話：（〇六）二五六六四四三—四

一九九九年一版一刷

法華提綱叙引。

蓋聞諸佛爲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欲令眾生
開示悟入佛之知見。然此一偈。乃經中之大綱領
也。而疏家提其大旨。以廣釋之。則知諸佛說其三
問九喻。會三歸一。引權入實。而開示之。令諸一切
眾生。識得本來面目。是佛之知見。而悟入之。觀其
佛現在世時。則聲聞二聞得悟。而佛卽授記之。以
至一切眾生。聞經一句一偈。一念隨喜者。則佛亦
懸記之。是爲究竟一大事因緣也。竊思此經。乃是

經中之王。諸國弘傳。而中華疏釋者。百有餘家。則知其要也。及其流通我國。至於 皇朝嘉隆年間。特有碧崗和尚者出。則依經而作提綱。亦是一高僧也。今弘法司  眾等。發心奉刊。以爲十科功案之一也。是引。

永嚴後學比丘字清亨敬引。

皇朝保大九年四月初十日

大南國寧平省安慶府安謨縣耽溪總耽溪社碧崗

寺藏板以曉後印

存如芳名留在三經合註

妙法蓮華經宗旨提綱序。

清源沙門。圓覺本明南禪師。撰。

時因游化。脚抵濂溪。喜見清潭禪師。欣欣笑道。語有妙法提綱始集。書未半週。今霄夢見本師。似相印授。又僧多寶。半座諦觀。尊者邇來。意乃佛使作證。清源于時驚喜交集。指張本草潤色編完了。知藏性如來。渾心映徹。於中誠實而序證之。偈曰。

提綱玉軸妙蓮華。

能使吾爲昔卞和。

二十八週淵覺海。

大千沙界會心機。

能仁和尙冥相授。

多寶如來密護加。

遣我心來明佐使。

讚揚妙法讚蓮華。

恭聞法華經者。實諸佛之一事。是菩薩之要門。爲如
來之平等真如。憫眾生而開示悟入。諸佛時常演
說。而不務先傳。眾生時常修持。而記當來果。妙法
者。玄微難剖。而法大恢恢。蓮華者。污泥不玷。而華香

郁郁。方廣含藏法界。如來塵刹等無遺。圓明徧照
恆沙。般若菩提皆具足。諸祖憐生念切。欲開眼於
文句。知音不譬乎採海粒珠。穿山寸玉。等無有異。

暨于清潭沙門。宿緣三學。幸遇正宗。陟岵門覺嶺。
高風。養法味道。原奧旨。會適歲中丁卯。陪祖師於
月光禪寺。欣生恭敬。寸心起難遭之想。若逢活佛。
啟劇蒙懷。見午中星彩煌煌。卽整衣斂容。敷具尊
前。長跪合掌。便咨問於道原祖師曰。心不在內。不
在外。不在中間。畢竟在甚麼處。祖師按摩頂上微
笑。便示心印。偈曰。隨時應用。遇物見機。性本如如。
何關內外。清潭于時。心欣禮拜。頂受慇懃。豁然鑰
柄得來。無妨關鎖。於是精研三藏。剖判一乘。凡其

妙法。楞嚴。若有所疑。備將親問。殆至年方庚午。登
具足壇。叩以見性。祖師又有密印偈曰。光放眉間
無道佛。雲生足下未言僊。饒君保養牛肥壯。朝夕烹
耕彼寸田。清潭自是更加精進。手不釋卷。歷至時
丁巳卯。掛錫濂溪。思惟古佛秘藏。不悞眾生入同
知見。我雖粗得。安豈悞哉。妙法提綱。寸善功德。不
以自秘。要清潭等苗之蓮華。不以他求。使寸土含
藏於妙法。冀憑清眾具眼正之。如中事理得俾。普
願如來之記前。焚香謹序。

偈云。

碧清潭苗妙蓮香。

華旨指標總法綱。

明正一乘開最廣。

道中三要示弘揚。

群方會悟圓心淨。

眾等諦觀入理長。

清淨蓮華光法界。

毘盧藏海演真常。

旨

皇朝嘉隆拾捌年捌月穀日。

妙法蓮華經宗旨提綱。

清潭比丘覺道遵明正禪師撰。

世尊爲一大事因緣。故出現於世。爲欲開示眾生。令悟入佛知見道。初成正覺。說華嚴時。授之以圓頓一乘。令眾同登華藏海。然法大機小。固所難入。由是教有五時。乘分三藏。二於鹿野苑中。說阿含時。三於祇垣精舍。說般若時。四於耆闍崛山。說法華時。五於拘尸大城。說涅槃時。前二時。乃小乘及二乘分教。至法華時。乃大乘分教。經云。佛說大乘經。名妙法蓮華。教

菩薩法。佛所護念。蓋佛護念。從久遠來。今眾弟子。根
機既熟。疑網已除。堪能領受大法。故佛以此大乘付
授。其教亦同華嚴。所以經云。正直捨方便。但說無上
道。令眾弟子。依此乘道。進入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
之最上乘。知見一大事也。然法華與楞嚴同轍。而法
華是密意稱揚讚歎佛之知見。楞嚴是顯說佛之知
見。至涅槃經說。生滅滅已。常滅爲樂。到此真爲畢竟
大樂。須知法華會上。乃鑿井之時。已見濕土。必知近
水。楞嚴乃得見水之時。涅槃乃飲水之時也。今則一

大事因緣略爲解說。所言大者。莫過于心。然心乃真如知見。本來無一物者是。而眾生迷此本來。隨妄識長流苦海。故佛說法如筏喻者。拔濟眾生。逆流而度。使之返妄歸真。然後與之開示。令知清淨本來心。悟入真如知見地。

總標法喻經題目。

妙法蓮華經五字者。則妙法二字。是指實法。法卽本來清淨心。這箇本來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在煩惱而不亂。處塵勞而不污。故曰本來清淨心也。

又此心爲諸佛之本源。眾生之佛性。圓同太虛。大無邊際。靈靈寂寂。亘古亘今。湛湛澄澄。卽空卽色。不可思量。分別之識心而得知也。世尊爲欲以此一大心事。付授菩薩。作因地心。爲本修因。然後能成果地修證。故云妙法也。當知此心。一切修多羅最初開示。方便立名。處處不同。如般若心經。則般若波羅密多心經。又云觀自在菩薩。又云眞實不虛。如淨名經云。不二法門。或云不思議。如金剛經云。如是生清淨心。又云應無所住而生其心。如華嚴經云。毘盧性海。又云。

根本智。如楞伽經云。自覺聖智。如楞嚴經云。妙明元精。又云。如來藏性。如圓覺經云。因地法行。又云。圓覺妙心。如阿彌陀經云。阿彌陀佛。又云。不可思議功德。一切諸佛所護念經。如大般涅槃經云。金剛不壞身。至如法華經云。妙法蓮華。又云。一大事因緣。又云。佛知見道。或云。究竟佛慧。或云。一切種智等。如是種種名號。隨用立名。無量差別。故云。妙法也。蓮華二字。是譬喻。取清淨不染爲義。世間一切不堪。與心爲喻。彊以蓮華比之。蓋在泥水中生。而不爲泥水所污。若心

之處塵勞中而不被塵勞所惑。然心無形相。華有青黃。因華而顯見。因見乃知華。華乃無情之色相。知見卽真心。但不妄生分別。則物我自如如。經者貫穿心之線絡也。則七軸包含六萬餘言。皆心之數。以一線絡而通貫之。成一經也。然經之所詮者。乃定慧之學。而略兼說戒。以爲定慧之資。因戒生定。因定發慧。故戒爲定慧之先鋒。豈可忽也。言定慧者。卽禪定之宗也。雖諸經皆云定慧。而有小乘定慧。二乘定慧。或權乘菩薩定慧。至如此經。則究竟佛慧。開示一乘佛知。

見道。令諸眾生。究竟皆得一切種智。當知此經定慧。非餘經定慧之所能比。故經云。是法華經藏。深固幽遠。無人能到。今佛教化。成就菩薩。而爲開示。然法華經。方始開示。令其悟入。至楞嚴經。則大乘義已了明。一切事而究竟。則知法華與楞嚴。相爲表裏。故華嚴經。亦名大方廣妙蓮華王經也。

偈云。

經題五字義幽玄。

妙法蓮華佛慧圓。

獨覺聲聞難測量。

本來清淨衆塵緣。

隨時不昧真知見。

顯處開敷實果因。